

# 教务补充通知

德州学院教务处 2020.12.21

各教学单位:

现将 2020—2021 学年第 1 学期第 18 周教务处有关工作补充通知如下:

## 一、教务管理工作

### (一) 2020-2021-1 学期理论工作量公示

为使理论教学相关工作量的统计工作做到公开、公正、透明,教务处对本学期理论教学工作量进行了统计、汇总,各相关教学单位进行了认真核对,经教务处审核,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12月21日-23日。

请各相关教学单位认真按照规定进行公示,及时通知每一位相关教师公示时间。公示期间,有问题及时与教务处联系。公示期后,工作量不再变更,作为以后发放教师津贴、职称晋升和岗位聘任的依据。

附件 1: 2020-2021-1 学期理论工作量公示

联系人: 高勇善、黄帅,联系电话: 8985870, 办公室: 厚德楼 1107 房间。

### (二) 关于“雨课堂”智慧教学系统实操培训通知

为了进一步推进学校课堂教学改革创新,提升教师智慧教学实践能力和混合式在线课程建设能力,帮助我校教师全面了解“雨课堂”使用技术、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学校教务处特邀请清华大学学堂在线举办“雨课堂”智慧教学系统分学院实操培训活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1. 培训对象

开展智慧教学的教师和相关教学管理人员、拟申报“混合式金课”立项建设教师。请各学院务必通知到全体教师按时参加培训,并确定好带队考勤人员,考勤结果报送教务处随班检查人员。第一场缺勤的人员自动顺延至第二场。

#### 2. 培训内容

(1) 掌握雨课堂实际操作技能及教学大数据分析功能

(2) 了解雨课堂智慧教学工具理念及对于混合式“金课”建设的价值

#### 3. 培训安排

场次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学院	参加培训人数
第一场 12月22日	16:00-16:50	求实楼 0210	法学院、纺织服装学院、 化学化工学院、计算机 与信息学院、教师教育 学院	140
	17:00-17:50	求实楼 0210	经济管理学院、马克思 主义学院、美术学院、 能源与机械学院	100

第二场 12月29日	16:00-16:50	求实楼 0210	生命科学学院、生态与资源环境学院、数学与大数据学院、体育学院、外国语学院	100
	17:00-17:50	求实楼 0210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医药与护理学院、音乐学院	130

#### 4. 相关事项

有条件的教师可携带笔记本入场自行测试，并请提前做好以下准备：

- (1) 电脑操作系统 Windows7 及以上版本
- (2) PPT 是 Office2010 及以上版本或 WPS (个人版) 6930 后版本
- (3) 网页登录网址输入 changjiang.yuketang.cn，点击“下载安装包”按钮下载安装长江雨课堂客户端（电脑 xp 系统无法运行长江雨课堂）。

#### 5. 参与方式

(1) 长按下方二维码进行微信扫码提前加入班级，或微信搜索进入长江雨课堂公众号-点击右侧更多-选择加入班级-输入班级邀请码参与。



邀请码：Y7DDPC（不区分大小写）

联系人：高勇善、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 二、考试工作

### （一）关于做好 2020-2021 学年第 1 学期期末考试考风和疫情安全工作的通知

2020-2021 学年第 1 学期即将结束，为切实做好期末考试的各项工作，确保考试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1. 加强考试巡考工作

学校成立以分管副校长任组长，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协同的期末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期末考试巡视工作。各教学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分工，责任到人。

#### 2. 强化考风考纪

考风建设是学风建设的基础和保障，是良好校风形成基础和前提，是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和社会声誉的前提和保障。各教学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多措并举，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确保考风管理全覆盖，争取**全校考试零作弊**。监考教师要按照《德州学院课程考核管理办法》（德院政字〔2020〕73号）文件要求认真履行监考职责。学生应诚信考试，如实反映学习成效。对于违反考试纪律者，学校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 3. 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各教学单位按照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学生健康情况监测和防疫引导，制定期末考试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做好防疫物品准备，考试前体温异常、咳嗽等症状的处置及考试过程中应急处置。监考老师需全程佩戴口罩，考生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考试过程中，可自主决定是否佩戴。

联系人：范克胜，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 1111 房间。

## （二）关于做好 2021 年研究生入学考试考风考纪教育和应考防疫工作温馨提示的通知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将于 2020 年 12 月 26 至 28 日举行，为了保障广大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顺利有序参考，督促他们积极备考、诚信考试，现就做好研究生入学考试考风考纪教育和应考防疫工作温馨提示如下：

### 1. 高度重视，认真落实考风考纪教育工作

教育和督促参考学生积极备考、杜绝作弊。组织学生认真学习《致山东省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的一封信》、《考场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有关考试违法行为处罚规定，进一步强调考试纪律、明确考场要求。

### 2. 细致服务，确保考生顺利安全参加考试

（1）做好考生的温馨提示。一是提醒考生应**按照准考证和考点网站上的说明**，提前熟悉交通路线、考点具体位置及周边环境。二是提醒考生**按要求进行体温监测**，注册山东健康通行码，保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为绿色，并如实填写《山东省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健康承诺书》。三是提醒考生**提前打印好准考证并核对身份证有效期**，若身份证过期，届时将无法进入考场，请身份证过期的同学及时到公安部门办理临时身份证；四是考试期间要做好个人防护，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考试过程中，可自主决定是否佩戴。

（2）进一步关心、鼓励考生。提醒注意保暖、考前饮食卫生和交通安全，保持充足睡眠，坚定信心，从容应考。关注考生考试前后思想变化状况，及时帮助他们解决遇

到的困难和问题，为考生营造温馨和谐、紧张有序的备考环境。

联系人：范克胜，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 1111 房间。

### （三）关于统计本学期期末考试结束时间的通知

按照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今冬明春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学校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的工作要求，请各教学单位做好疫情期间学生考试日程，错峰离校安排。请各教学单位根据排考安排填写《2020-2021 学年第 1 学期期末考试结束时间统计表》，并于 12 月 28 日之前电子版发送至邮箱：dzxykszx@163.com。

联系人：范克胜，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 1111 房间。

### 三、实践教学工作

#### 2020-2021 学年第 1 学期教师实验、实习实践教学工作量公示

为使实践教学相关工作量的统计工作做到公开、公正、透明，教务处对全校实验教学工作量进行了统计、汇总，各相关教学单位进行了认真核对，经教务处审核，现予以公示。

公示时间：12 月 23 日-25 日。

公示方式：网上公示。请点击教务处网站（学校主页-教务教学-工作量查询 <http://211.64.32.192:8080/jxgzl/login;JSESSIONID=02a3b6d2-c92a-49dc-9d5c-186f8fc14384>）输入用户名和密码进行查看。

联系电话：8985586。

监督电话：8985860，8985809。

请各相关教学单位认真按照规定进行公示，及时通知每一位相关教师公示时间。公示期间，有问题及时与教务处联系。公示期后，工作量不再变更，作为以后职称晋升和岗位聘任的依据。

教 务 处

2020 年 12 月 21 日